|  |  |
| --- | --- |
| 德化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 文件 |
| 德化县人民政府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 |
| 德化县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 |

德安委办〔2021〕20号

|  |
| --- |
|  |

关于进一步健全突发事件信息

快速报送联动机制的通知

县直有关单位:

为更加快速高效报送自然灾害类、生产安全事故灾难类突发事件信息（以下简称“突发信息”），不断提升应急管理工作水平,根据市安办《关于进一步健全突发事件信息快速报送联动机制的通知》（泉安办〔2021〕18号）等相关文件精神，现就进一步健全完善我县突发事件信息快速报送联动机制通知如下：

一、突发信息报送范围

当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各相关部门应按各自职责分工，加强甄别研判，在第一时间向县委县政府总值班室报送的同时或之前，必须报送县应急局值班室：

（一）即将发生或可能发生的自然灾害和生产安全事故灾难预警信息。包括：

1.气象灾害、地质灾害、生物灾害、森林火灾等自然灾害预警信息；

2.危化品、矿山、重点工程、特种设备、建筑施工、道路交通运输等生产运行过程中发现的可能引发事故灾难的危险源风险和隐患预警。

（二）达到报送标准的自然灾害和生产安全事故灾难事件。

（三）发生在敏感时间、敏感地点、敏感对象，或者本身较为敏感，已经或可能在社会上、网络上形成舆论热点的苗头信息，其他有明显征兆即将发生的突发事件，且事态可能会扩大的前兆信息，以及需要及时报告的其他紧急情况。

二、报送协作单位及值班室联络方式

**（一）信息报送协作单位。**县公安局、工信商务局、自然资源局、住建局、交通运输局、林业局、水利局、卫健局、城市管理局、生态环境局、消防救援大队、地震办等单位。

各报送协作单位请于4月12日前将本单位值班联络方式按附件表格反馈至县应急局值班室，并将县应急局值班室安全生产、防汛抗旱、森林防灭火3 条值班专线联系方式，告知本单位值班室，以便今后联络。

**（二）县应急局值班联络方式。**县应急局建立专门值班室，配置专人全天候24小时值班值守，接收处置各类突发事件值班信息，具体值班联系方式如下：

1.县安全生产值班室电话：23556235，传真：23557235，政务内网邮箱：yjj@dehua.gov.cn,互联网邮箱：dhyjglj@126.com。

2.县防汛抗旱值班室电话：23522070、传真：23556070/23557235，政务内网邮箱：dhfxb@dehua.gov.cn,互联网邮箱：dhfxb123@126.com。

3.县森林防火值班室电话：23522699。

三、报送内容

在提高首报速度的前提下，力求信息准确，首报应包括事发时间、地点、事件概括、人员伤亡基本情况等。书面续报应包括进一步核实现场伤亡情况和人员信息、事件产生基本过程及影响、现场处措施和效果、初步事件调查结果、是否请求上级或应急部门调派力量及要求协调事项下一步工作部署等信息,续报可多次滚动进行。报送过程中要加强信息保密工作,防止信息泄露风险。

四、报送时限

各单位要快速高效报送信息，接报后 15 分钟内用短信、微信、电话、书面等形式向县应急局值班室报告初步情况。对已经发生或可能引发的涉险突发事件信息，可先电话报告，电话报告后30分钟内上报文字材料；对于接报明确为突发事件或死伤人数一时不明、灾情一时无法核实的，必须按照速报制度要求，在接报后15分钟内上报，并迅速核实情况，及时跟踪续报事件情况；对敏感信息,社会广泛关注的热点焦点事件，要加强研判，不拘泥于分级标准规定立即快报。

五、报送要求

各相关部门要在现有工作基础上，进一步优化突发事件信息报送程序，改进信息报送工作流程和方式，加强突发信息共享，提高报送效率。

**（一）优化报送流程。**要增强时效意识，优化突发事件信息报送审批流程，尽量缩短信息审批时间，及时、准确报送信息。

**（二）落实现场联络员制度。**遇敏感或较大及以上突发事件，各相关部门在了解信息时，要同步掌握现场情况，并主动续报至县应急局值班室。处置过程中保持密切联系，同步采集上报图像视频等信息。

**（三）加强信息研判和共享。**各相关部门是突发信息报送的责任主体,要高度重视突发信息的获取工作,充分运用专业预警、监测系统等手段，加强信息的搜集、甄别、研判，尽快发现可能引发突发事件的内幕性、预警性、行动性信息。各涉及相关主管部门之间要加强联动，建立信息共享机制，迅速掌握情况，按要求上报前兆信息。

**（四）紧盯新媒体信息动态。**各相关部门要注重从新媒体尤其是自媒体信息中关注突发事件舆情动向，及时收集报送影响现实社会尤其是影响社会稳定的苗头性、倾向性、行动性信息和突发事件信息及舆情。各单位发现视频、图片文字信息线索可先通过微信、电话、短信报县应急局值班室，情况紧急时边报告边核实。

**（五）落实信息报送责任。**各相关部门要加强检查督促本系统突发信息报送工作，提高值班员业务素质，定期总结并及时整改薄弱环节，不断提高信息报送水平。县安办、防汛办、森林防灭火办将定期通报突发信息报送情况,对报送及时的单位予以表扬，对迟报、漏报、瞒报的单位子以通报批评。因信息报送影响紧急重大情况及事件及时处置，造成严重后果的，将依法依规追究责任。

附件：信息报送协作单位值班联络方式

德化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德化县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

德化县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

2021年4月6日

附件

信息报送协作单位值班联络方式

报送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值班室电话** | |  | **传真** |  |
| **邮箱** | |  |  |  |
| **联络员** | **姓名** | **职务** | **手机号码** | **办公室电话** |
|  |  |  |  |

|  |
| --- |
| 抄送：县委、县政府总值班室，各乡镇人民政府。 |
| 德化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1年4月6日印发。 |